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247601000**

#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指示，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

2.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省、市、县党委和政府有关命令、决定，制定和实施园区有关管理规定，抓好园区建设和经济发展。

3.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方针，严格执行党的纪律，做好园区纪律检查工作。

4.负责园区党的建设，建立健全园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做好党的干部工作及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5.负责园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及统战工作。

6.加强指导园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

7.研究决策园区经济发展的重大问题、发展规划、协调服务、招商引资、年度计划和财政预决算等工作。

8.组织实施园区总体规划和有关专项规划。

9.根据县委、县政府制定的招商各项优惠政策，负责园区招商引资、项目储备、项目推介、洽谈及项目跟踪服务。

10.鼓励和引导企业积极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为园区企业发展和新产品开发提供相关信息，引进技术、资金、人才。

11.制定园区管理制度和服务措施，负责做好对园区内企业的指导和协调服务工作。

12.负责园区规划建设，组织实施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园区土地的储备、征收、开发、供应等工作。

13.负责园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做好园区内企业生产管理、固定资产投资、企业生产经营报表的统计汇总上报等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 1.园区基础设施配套持续优化提升。

（1）新平工业园区桂山片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 77,390.75 万元，规划用地面积 255.64 亩，总建筑面积 22.07 万平方米。其中，标准厂房 16 幢建筑面积 18.23 万平方米，其他配套用房 3.84 万平方米。项目已完成工程总量的 100.00%，累计完成投资 6.70 亿元（统计口径）。计划 2023 年 12 月内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2）大开门片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完成小团山、甘棠桥等 5 个小组 134 户群众搬迁安置，大开门社区卫生服务站和仙福钢铁物流园项目等建成投入使用，建成大开门商住房 104 套。居拉里道路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和大开门集贸市场项目开工建设，计划年内建成使用，大平地小组搬迁安置项目完成修建性详细规划方案和可研，大开门小学搬迁项目正在开展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二期项目大平地组团完成控制性规划方案，规划总面积 857.42 亩，现已取得批复土地 473.26 亩，主要为布局带钢酸洗冷轧项目、制管项目等钢铁产业链配套项目提供要

素保障。

(3)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桂山片区斗戛基础设施建设道路工程。规划建设4条市政道路,全长2,393.80米,估算总投资3,212.66万元。项目于2023年9月28日进场施工,目前已完成220KV新平变至德康36.00万吨/年饲料加工项目段道路管网及路面级配层铺设,计划2024年3月前建成投入使用。

## 2.招商引资工作成效明显。

成功引进3个重大项目:云南神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0.00万吨酸洗冷轧镀锌薄板项目,概算总投资15.00亿元,拟用地面积约350.00亩,产值约110.00亿元,税收约2.20亿元,解决就业1,000人左右;正大制管集团云南生产基地260.00万吨钢管制造项目,概算总投资12.00亿元,拟用地面积约450.00亩,产值约150.00亿元,税收约3.00亿元,解决就业2,000人左右;云南天之翼纺织有限公司纺织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5,800.00万元,年产40支各种功能性色纺纱线5,200.00吨,产值约6,000.00万元,税收约120.00万元,解决就业70人左右。

## 3.园区优化提升取得阶段性成效。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以下简称“园区”)规划总面积2,880.09公顷,空间布局为“一园三片区”,即绿色钢城片区、桂山片区、戛洒片区,规范范围涉及新平、峨山2个县,其中新平辖区规划面积1,614.34公顷(包含绿色钢城片区扬武区块1,313.94公顷,桂山片区198.59公顷,戛洒片区101.81公顷)。园区定位为云南省绿色矿冶聚集区,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园区主导产业为冶金新材料,辅助产业为装备制造、生物资源加工及轻工制造。按照

全省开发区优化提升工作要求，目前已完成《云南新平产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2021-2035）》，于2023年8月12日取得规划环评审查意见，2023年9月22日取得市政府关于园区总体规划的批复。

#### 4. 园区批闲土地得到有效处置。

2023年，园区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任务1,287.28亩，已处置1,033.76亩，处置率80.13%。（其中：新平辖区范围批而未供土地235.61亩，已处置82.94亩，处置率35.20%）。园区闲置土地处置任务3,136.37亩，已处置2,362.69亩，处置率75.33%。（其中：新平辖区范围批闲置土地646.97亩，已处置247.05亩，处置率38.19%）。目前已完成省市下达的园区批而未供土地处置率不低于25.00%、闲置土地处置率不低于30.00%的任务目标。

#### 5. 园区知识产权和科技创新管理取得新成效。

一是企业投入研发经费比重提高。截至2023年10月，园区入驻企业40户，其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27户，限额以上批发业1户，重点服务业1户，根据统计数据，2021年企业研发经费支出31,922.80万元，占当年园区工业增加值的4.20%，2023年1—9月研发费用5.40亿元，同比增长27.10%；二是技术创新能力不断提高。园区共有高新技术企业6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1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4个，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个，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云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1户，建有专家工作站1个，专精特新“小巨人”4户。

6.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

园区党工委将党的二十大精神列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重要内容，并组织开展交流研讨，做到党员领导干部先学一步、学深一层，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干部职工通过例会，采取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学深悟透党的二十大精神，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全年举办“万名党员进党校”2期，覆盖党员371人；“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1期，覆盖园区所有党组织书记；“基层党组织书记上讲坛”4期；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8次；组织干部职工例会学习20次；园区21个基层党支部利用主题党日、“三会一课”开展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其中：主题党日学习203次，“三会一课”学习629次。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6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群工作局、规划建设局（行政审批局）、企业服务局、经济发展局、投资促进局。所属单位1个，即云南新平产业园区服务中心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 1.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纳入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31人。其中：行政编制15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6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13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0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14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0人（离休0人，退休0人）。

年末其他人员0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0人。年末遗属0人。

车辆编制2辆，在编实有车辆2辆。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收入合计29,197,440.74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197,440.74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23,265,018.09元，下降44.35%。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3,265,018.09元，下降44.35%；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他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如新财综〔2022〕8号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存量〔2022〕19号力高（云南）箱包有限公司奖补资金等项目扶持资金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支出合计29,197,440.74元。其中：基本支出3,463,336.10元，占总支出的11.86%；项目支出25,734,104.64元，占总支出的88.14%；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23,265,018.09元，下降44.35%。其中：基本

支出增加 1,650,380.61 元，增长 91.03%；项目支出减少 24,915,398.70 元，下降 49.1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如新财综〔2022〕8 号 2022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存量〔2022〕19 号力高（云南）箱包有限公司奖补资金等项目扶持资金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463,336.10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231,645.50 元，占基本支出的 93.3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31,690.60 元，占基本支出的 6.69%。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5,734,104.6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 云南省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申报方案编制资金项目经费支出 60,000.00 元，主要用于申报创建云南省绿色钢铁制造产业示范基地，以绿色钢城片区为基础，切实做好各项申报工作；

2.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委会招商引资及项目推进工作经费项

目经费支出496,004.64元，主要用于开展省内外招商引资考察、招商引资商务接待等工作；

3.新平工业园区困难党员慰问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6,100.00元，主要用于开展春节、“七·一”慰问困难党员工作；

4.省对下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经费支出364,100.00元，主要用于支持融资担保体系赋能小微企业和“三农”发展；

5.力高（云南）箱包有限公司项目奖补和投资奖励资金项目经费支出23,383,600.00元，主要用于扶持企业加大国内市场扩展趋势。

6.新平龙泉茶业有限公司易地搬迁技改扩建年加工精制茶叶500吨建设项目补助资金项目经费支出1,424,300.00元，主要用于扶持企业易地搬迁技改扩建。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97,440.7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23,265,018.09元，下降44.35%，主要原因是项目拨款减少，如新财综〔2022〕8号2022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存量〔2022〕19号力高（云南）箱包有限公司奖补资金等项目扶持资金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4,304.64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70%。其中：

“2011308招商引资”支出198,204.64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商务接待、外出招商差旅费等；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6,100.00元，主要用于慰问生活困难党员。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0,740.8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72%。其中：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10,740.80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卫生健康（类）支出246,585.62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84%。其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41,790.18元，主要用于缴纳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119,720.61元，主要用于缴纳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76,633.95元，主要用于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8,440.88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27,974,227.68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5.81%。其中：

“2150501行政运行”支出3,106,327.68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0517产业发展”支出1,484,300.00元，主要用于委托业务费、对企业补助的费用补贴；

“2150899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23,383,600.00元，主要用于对企业的补助。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364,10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1.25%。其中：

“2170302利息费用补贴”支出364,100.00元，主要用于对融资担保公司的费用补贴。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97,482.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68%。其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197,482.00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93,000.00元，决算为94,639.6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0.00%，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85,000.00元，决算为14,520.6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15.34%，完成年初预算的17.0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8,000.00元，决算为80,119.00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84.66%，完成年初预算的74.18%，具体是国内接

待费支出决算80,119.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93,000.00元，支出决算为94,639.6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85,000.00元，决算为14,520.6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08,000.00元，决算为80,119.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18%。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65,142.44元，增长220.8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1,995.44元，增长15.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63,147.00元，增长372.07%。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外出招商次数增多，车辆出行次数增加，维

修维护费增加，客商至园区互访及洽谈项目增多，接待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外出洽谈项目、下乡、调研、外出对接工作、下工地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12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1,044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客商至园区洽谈招商引资项目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1,690.60元，比上年增加57,104.66元，增长32.71%，主要原因是外出招商次数增多，租车费用增加，客商至园区互访及洽谈项目增多，接待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17,675.70元、水费1,873.89元、电费3,243.41元、邮电费12,000.00元、差旅费17,559.00元、会议费6,250.00元、接待费25,398.00元、工会经费8,000.00元、福利费3,000.00元、公务用车维护费9,820.60元、其他交通费用126,870.00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末，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资产总额26,081,238.31元，其中，流动资产25,948,087.76元，固定资产133,150.55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6,916,942.47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34,582.27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8,490.6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1,8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690.6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云南新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发生的各类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247601111**